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鄭又珣

電話：3322101#7470

電子信箱：es03020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0528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05287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52877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有關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推動「交通安全保腦暨
尊重生命宣導」巡迴活動一案，請貴校踴躍參與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112年6月2日創關字第
1120000369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會安養植物人多肇因於車禍意外及疾病，為保障大眾生
命，推廣免費交通安全宣導活動，將正確觀念扎根於兒童
及青少年，啟發學子對生命之尊重與珍惜。

三、本案活動內容如下：

(一)對象：各級學校學生。

(二)時間：112年7月至113年6月。

(三)宣導時間：1 小時內，由貴校自行安排。

(四)如有意願參與者，請傳真回覆單(如附件)至該會桃園聯
絡處(傳真電話：03-3395825)，將派專人前往宣導。

四、如有問題，請逕洽該會桃園聯絡處，電話：03-3397826。

教導處

112/06/08 08: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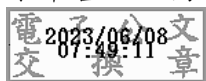


1120003609

有附件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

73